

证券代码：837697

证券简称：中移信联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武汉中移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6月1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6月1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建林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提名李建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2024年6月25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

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提名现任董事李建林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李建林先生为连任连选，在选出新任董事前，李建林先生将继续履行职责。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提名林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提名现任董事林玲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林玲女士为连任连选，在选出新任董事前，林玲女士将继续履行职责。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提名林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

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提名现任董事林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林刚先生为连任连选，在选出新任董事前，林刚先生将继续履行职责。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提名柳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提名现任董事柳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柳瑶女士为连任连选，在选出新任董事前，柳瑶女士将继续履行职责。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提名任海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将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提名任海晶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。

任海晶女士为连任连选，在选出新任董事前，柳瑶女士将继续履行职责。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拟于 2024 年 6 月 26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，由公司董事长李建林主持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武汉中移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武汉中移信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6 月 11 日